

# 看看直播和视频课程,就能“零基础”月入过万? 一个以直播卖课诈骗上千万元的团伙栽了

本报首席记者 许梅 通讯员 王欢

本报讯 在网上看看直播和视频课程,就能“零基础”月入过万?因为轻信所谓“线上创业”的噱头,开化的刘女士掉入一场直播卖课的骗局。近日,随着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维持原判的判决,这个诈骗团伙成员均得到应有的惩罚。

2024年7月,刘女士刷到一条学习广告,一名男子在直播间宣传自己白手起家做电商的成功经历,宣称门下众多零基础学员跟随学习后也都赚得盆满钵满。对方还承诺,即便没文化,只要跟着学七天就能上手操作,学成后每日保底收入两三百元。心动的刘女士添加对方微信,按照指引向广东省惠州市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缴纳报名费2999元。

随后,工作人员指导她下载软件,一名授课老师发来几段录制好的视频让她自学。但这些零散的视频内容晦涩难懂,完全没有针对性指导,根本无法上手实操。刘女士试了几次后决定放弃学习,可联系对方退款却发现对方微信早已显示异常,彻底失联。意识到被骗的刘女士立即报警。公安机关调查发现,刘女士遭遇的是一个组织严密的团伙诈骗。2024年12月,公安机关以涉嫌诈骗罪对谭某、彭某等人立案侦查。

经查,2023年8月至2024年12月,谭

某、彭某先后注册多家公司,以短视频电商培训为名,以网络高薪兼职为诱饵,通过各大平台引流吸粉,利用直播平台播放录播教学视频,并在视频中植入“零基础快速变现”“全程保障退款”等虚假话术,诱导求职者缴纳入门学费,费用多为2880元、2999元不等。学员缴费后,该团伙并无任何实质性教学服务提供,而是继续沿用固定话术,诱导学员添加所谓“院长”账号,进一步推销8900元特惠版、16800元创业版、29800元旗舰版等短视频电商培训课程。

2025年1月,该案移送开化县检察院审查逮捕。审查案卷时,检察官发现,涉案公司账户流水与已认定的200余万元诈骗数额存在差距。经核实,200万元仅为已报案被害人的涉案金额,还有不少被害人因分布分散、涉案金额不高等原因未报案。此外,还有几名被害人提及,曾向涉案3家公司以外的账户转账。检察官在依法批准逮捕的同时,制定补充侦查提纲,引导公安机关全面核查资金来源、流向、用途,以及谭某、彭某是否利用他人身份注册公司实施犯罪。经查,谭某、彭某利用他人身份注册9家公司用于接收诈骗资金,企图规避侦查。最终,全案账户总流水达1500余万元,剔除合理退款后,依法认定诈骗数额1300余万元。

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,谭某拒不认罪,一口咬定自己是正常经营,只涉及虚假宣

传,应认定为虚假广告罪。同时,为规避刑事处罚,谭某刻意将单套课程定价控制在3000元以下,仅对极少数被害人进行部分退款,企图以有退款的意愿“蒙混过关”。

区分诈骗罪与虚假宣传,核心在于是否具有非法占有目的。检察官深入核查发现,该团伙无教学资质、无专业师资、无真实服务,所谓培训全是幌子。而且,公司内部统一培训话术、伪造收益截图、雇佣水军造势,“全程退款”也仅是象征性安抚,通过已在案证据,该案应当以涉嫌诈骗罪起诉。

值得一提的是,在核对被害人陈述时,多人提到对接“秦院长”,而在案人员中并无此人。会不会存在遗漏的犯罪嫌疑?检察官立即调整讯问方向,细致排查团伙在职、离职人员信息。终于,在公司员工每月工资表中,检察官查询到了秦某的身份,最终确认秦某系该团伙核心销售成员,案发前提前离职。经依法监督追诉,秦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,并主动退出违法所得134453元。

去年底,开化县检察院分别对谭某、彭某等人及秦某以涉嫌诈骗罪提起公诉。法院以诈骗罪分别判处主犯谭某、彭某有期徒刑十二年六个月、十二年,判处秦某有期徒刑三年、缓刑四年,并处罚金;其他从犯均被判处1—3年不等刑期。谭某不服申请上诉,近日,衢州中院维持原判。

## 高速路上货车起火 集卡司机冷静施救

本报记者 刘君怡 通讯员 冯斌 周岑

本报讯 日前,在G60沪昆高速衢州段,一辆行驶中的小货车左后轮突然起火,驾驶员惊慌失措,将车停在了第四车道上。明火迅速蔓延,情况危急。就在这时,一辆宁波牌照的集卡车恰好路过。驾驶员发现火情后,立即将车安全停靠,拎起车载灭火器朝起火车辆狂奔而去。

他一边跑一边拔掉保险销,冲到现场后,发现当事司机已经慌了神,便冷静指挥:“快拿三角警示牌放到车后!马上报警!人撤到护栏外面去!”当事司机照做后,他手持灭火器对准着火部位持续喷射,最终成功扑灭明火。交警到达现场确认险情解除后,他默默驾车离开。

事后,衢州高速交警根据现场视频找到了这名“灭火英雄”——张国辉。他在宁波北仑开集卡车多年,是北仑集运基地公安交警行业工会工作站的“老熟人”,经常参加宁波交警和芦江工业社区组织的安全宣传活动,对应急处置流程烂熟于心。衢州交警通过电话对他进行了表扬:“张师傅,感谢您的挺身而出!”随后,宁波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二大队三大队的民警也联系上他,为他送上了交警小熊作为礼物,并表示:“张师傅,老熟人了,这次热心助人,还处置得这么规范,我们真为你感到骄傲!”

面对两地交警的接力点赞,张国辉笑着说:“平时参加交警和社区的活动中学了不少安全知识,没想到这次真用上了。”

这句“真用上了”背后,是一本扎实的“安全账”。就在一个多月前,他还在“芦江集先锋志愿队”微信群里自发组织队友清扫基地外堆积的落叶,消除火灾隐患。这支志愿队成立于2023年,队员们平时积极参与公益活动,而那次清扫落叶是他们自己发现问题、自己动手解决的。

## 取卡针“抢”回26万 全程仅用40秒

本报记者 陈毅人 通讯员 夏凡姿 梁瑞斌

本报讯 “完了,我的手机不听使唤了。”近日,脸色煞白的张先生冲进乐清市公安局清江派出所。他的手机屏幕一片漆黑,但里面正上演着一场无声的“洗劫”——诈骗分子像操纵提线木偶一样,疯狂地将他账户里的26万元往外转。

就在几分钟前,张先生接到了一个“抖音客服”电话。对方称要帮他取消每月800元的自动扣费,并办理全额退款。在对方的“指导”下,张先生下载了名为“超轻宝BFC”的陌生APP,进行了人脸识别和屏幕共享。

瞬间,他的手机黑屏。屏幕被远程锁定,手指触控无效,卡里的26万元积蓄岌岌可危。

接待他的辅警方威盯着那像“板砖”一样的手机,立即找来一枚取卡针,对准手机侧面的卡槽,轻轻一顶,“咔嚓”一声,SIM卡弹出。

就在卡槽弹出的瞬间,操控中断,转账中止,全程仅用40秒。

据该所负责人介绍,在日常反诈工作中,民警总结出重要经验:面对手机被远程操控的警情,物理拔卡是最快、最彻底的断网方式。基于这一经验,取卡针已成为接警台上的常备物品。

警方提醒:各大平台官方客服绝不会以退款、取消扣费为由,要求用户下载陌生软件、开启屏幕共享、进行人脸核验。市民务必牢记“陌生链接不点、陌生APP不下、屏幕共享不开、个人信息不泄”。若遭遇手机被远程控制、资金异常变动等诈骗险情,切勿慌乱,第一时间报警。

## 淬炼队伍 守护国门

近日,全省边检机关警务实战教官培训在德清开训。此次培训立足边检岗位特性、口岸风险态势及队伍建设长远规划,选拔39名一线民警集中参训,全方位提升参训学员“能执勤、会处置、善教学、懂统筹”的综合素质,为常态化开展基层实战训练、规范一线执法处置、提升整体履职能力奠定基础。

通讯员 高荣坤 叶凯飞 摄



## 自卖自买骗保18万元,电商老手的“价保”生意黄了

本报记者 俞可薇

通讯员 俞凌杰 蔡雨婷

本报讯 “618”大促临近,各大电商平台的“价保”服务成为消费者利手的“定心丸”。然而,这项本意为守护消费者权益的便民举措,却被个别商家视作投机牟利的“捷径”。近日,经余姚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,法院以保险诈骗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,缓刑二年,并处罚金20000元。

李某是一名电商老手,在京东平台长期经营三家品牌家电专卖店,对平台经营管理权限、价保保险投保范围、理赔触发条件、资金赔付流程均了如指掌。京东面向入驻商户推出的“价格保护保险”服务,原本是为了兼顾消费者权益与商家经营稳定:商家为在售商品投保价格保护险后,消费者正常下单购买对应商品,若在保险约定的保障期限内,商品官方售价出现下调,消费者无需与商家反复协商,即可由京东平台合作的保险公司直接核定差价,完成赔付。

这项便利举措,在李某眼中却成了一

门“生意”。2022年1月,他发现,价保保险的理赔逻辑仅以“下单购买行为+商品后续降价”为触发条件,并未对下单账号与店铺经营者的关联关系做严格限制。

“那我用自己的买家账号来骗保呢?”一个歪念头冒了出来。在利益驱使下,李某开始实施一套闭环式的骗保操作:他先使用本人实际控制的三个京东个人账户,伪装成普通消费者身份,虚构收货人与收货地址,多次定向下单自己经营的店铺内已投保“价格保护险”的水箱、冰箱等家电产品;随后利用店铺经营者的后台管理权限,自行下调已下单商品的官方售价,再通过向虚假收货地址邮寄空包裹的方式,伪造出“普通消费者正常购买商品后遭遇官方降价”的完整假象;整套虚假流程走完,平台价保理赔机制被顺利触发,保险公司按照规则自动核算差价、完成赔付,李某则将骗得的理赔款提现,用于个人日常消费。

但李某自以为是的小聪明在完善的大数据风控体系下无所遁形。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,2025年年中京东平台更新了“系统自动预警+人工复核核查”的双

重风控机制,李某经营的店铺因短期内价保理赔次数异常集中、赔付金额显著偏高,被系统第一时间锁定预警。经后台数据比对、交易链路核查、账号关联排查,李某自编自导虚假交易、恶意骗取保险金的犯罪事实被全面查实,平台随即固定证据并向公安机关报案。经查,在2022年1月至4月间,李某采用上述手段骗取保险理赔款30多次,涉案金额18万余元。

2026年1月,李某被余姚市公安局抓获归案。同年3月,该案被移送至余姚市检察院审查起诉。该院审查后认为,李某编造未曾发生的保险事故,骗取保险金,数额较大,遂以涉嫌保险诈骗罪对李某提起公诉,考虑到案发后李某已退赔被害单位全部经济损失并取得谅解,建议适用缓刑。近日,法院作出上述判决。

检察官提醒:电商经营者要严守法律底线,坚持诚信经营,切勿心存侥幸,把“薅羊毛”的小聪明变成触犯刑律的大错误。电商平台与保险机构应完善风控审核机制,加强异常订单、虚假交易监测,共同筑牢保险资金安全防线。